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海外監管公告
2017年年度報告摘要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2017年年度報告摘要」，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8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國平先生、梁嘉瑋先生、俞敏女士、莊建浩先生及楊衛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永堅先生、李松華先生及張葉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姚祖輝先生、鄒小磊先生、王鴻祥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 僅供識別

公司代码：600635

公司简称：大众公用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叶生	因公缺席	杨国平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4,133,398.26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379,357,946.90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分配，预案如下：

按照母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7,935,794.69 元，加上 2016 年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601,193,619.25 元，减去 2017 年度已分配 177,146,080.50 元，合计可供分配利润 765,469,690.96 元。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2,952,434,67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拟分配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177,146,080.50 元，结存未分配利润 588,323,610.46 元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事项尚须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才能实施，具体实施办法与时间，公司另行公告。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众公用	600635	大众科创
H股	香港联交所	大众公用 (DZUG)	163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波	曹菁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大众大厦8楼	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大众大厦8楼
电话	021-64280679	021-64280679
电子邮箱	master@dzug.cn	master@dzug.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以及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从事公用事业、金融创投业务，两块业务双轮驱动，构成了公司主要利润来源。其中公用事业包括（1）城市燃气、（2）污水处理、（3）城市交通、（4）基础设施投资运营；金融创投包括（1）金融服务、（2）创投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1、公用事业

（1）城市燃气

公司天然气业务范围包括燃气销售和管道施工，经营模式为向上游供应商购买气源后，通过自身管网体系，销售给终端客户，并提供相关输配服务，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上海西南地区和江苏南通市。公司目前是上海浦西南部、江苏省南通市区唯一的管道燃气供应商，分别在当地拥有并维护超过 6,500 公里、2,200 公里的地下管道。2016 年公司参股苏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1430.HK），进军江苏省太仓市的燃气供应业务。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城市燃气业务受燃气价格调整以及用户数量和使用天然气数量影响，随着城镇化推进、天然气清洁能源持续推广以及民用端煤改气，天然气用量将进一步提升，这也给天然气产业链带来较大的投资机遇。

（2）污水处理

公司污水处理项目主要业务范围为处理生活及工业污水。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为区域特许经营，与地方政府方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由政府方在特许经营期内，向公司采购污水处理服务。公司负责处理政府规定区域的城市污水，处理完毕后达标排放至指定地点。目前公司在上海、江苏徐州、连云港拥有 6 家高运营效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均采用国内成熟污水处理工艺，能够满足现行尾水达标排放的要求。另外，公司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以 BT 方式投资了一家污水处理公司，回购期内由当地政府支付回购款。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随着城镇化推进，城市人口的不断导入，环保监管政策趋严及环境标准不断提高的形势下，各个污水处理厂不断响应政府要求进行提标改造，同时积极扩容，使得现有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价格会有一定的上调空间。

（3）城市交通

公司的交通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出租车业务和汽车租赁业务。主要由下属公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611.SH）运营。大众交通拥有出租车、租赁车、物流车、旅游车等各类车辆约 1.6 万辆，提供出租车和汽车租赁、服务、物流、旅游等综合交通配套服务。

大众交通出租车业务上海地区以承包模式为主，在上海以外的地区以租赁车和挂靠车为主。同时，为应对互联网模式对传统出租车行业的影响，大众交通依托大众品牌的优势推出了“大众出行”平台，提供正规的网络约租车服务。大众交通的汽车租赁业务主要包括长包和零租两种业务，运营模式为公司购买车辆和牌照，统一对外提供汽车租赁服务。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城市交通业务深耕企业租车业务，以及积极探索传统出租汽车行业“+互联网”模式，并在全国出租汽车企业中首家获得了开展约租车网络平台服务的合法正规资质，并以此提升城市交通综合服务能力。

（4）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

公司运作的基础设施投资项目目前主要是以 BOT 方式投资、建设和运营的上海翔殷路隧道。该项目由公司提供运营养护保障服务，由上海市政府给予公司持续性专营补贴来获得投资资金返还和回报。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通过不断提升项目运营管理来进一步提升收益，并积极寻求新的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2、金融创投业务

（1）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或控股拥有多家不同种类金融服务公司，主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小额贷款、预付费卡业务以及证券和银行业务。融资租赁是传统银行信贷和股权融资外的重要补充，是实体经济中的中小企业和金融产业之间的有效链接；小额贷款服务则为中小微企业客户提供小额贷款用以支持企业经营发展；公司“大众 e 通卡”的预付费卡业务涵盖了居民生活中最常见的超市百货、餐饮、娱乐休闲、汽车服务、费用缴纳和网上购物等消费场合，为居民的日常支付行为提供了便利。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强化对行业的发展趋势的洞察力和前瞻性，从“国家政策、龙头企业、上下游分析、风险预警、银行信贷指引”等方面保持密切跟踪，不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寻找优质客户，提升盈利空间。

（2）创投业务

公司的创投业务主要分为参股创投企业和直接投资两大类。公司参股的创投平台主要有 4 家，分别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华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杭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兴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时代背景下，大众公用积极开展创投业务，近年来公司的金融创投业务为公司带来了丰厚的投资收益，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来源。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创投业务通过加强和督促平台型企业和基金的投管退能力来提升收益，同时提升自身投资队伍的能力以及优化各项制度来提升直投业务的盈利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1、城市燃气行业

天然气作为一种优质、高效的清洁能源，逐渐成为中国改善环境污染、实现能源结构优化调整最有效的能源之一。大幅提高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成为国家的既定方针，天然气在中国能源产业发展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城市燃气板块是公司大力发展的核心产业，控股企业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燃气输配、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大型城市燃气运营企业。截至 2017 年末，大众燃气拥有 182 万余燃气用户，2017 年全年天然气销售量为 97,928 万立方米。公司子公司南通大众燃气有限公司在南通市拥有 42.7 万户燃气用户，2017 年全年天然气销售量为 19,300 万立方米。目前公司在整个上海市区拥有近 40% 的市场份额，在南通市区的市场份额超过 80%，并通过参股企业运营上海松江区和奉贤区的燃气供应业务，在当地燃气市场中占有重要地位。

总体来看，公司城市燃气业务在上海市南地区以及江苏南通地区的区域垄断优势较强，近年来随着城市不断发展带来的新增用户以及管道煤气向天然气转换工程的完成，公司城市燃气业务的收入规模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2、环境行业

近年来，随着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的加快，环境污染日益严重，已经成为制约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政府对环境保护和环保产业的发展日益重视。我国水资源具有区域分布不均，水环境问题严峻的现状。虽然水资源总量大，但从人均占有水平来看，属于中度缺水国家。污水问题一方面影响生活环境，另一方面也加剧了城市水质型缺水困境。近年来相关政策密集推进，可以看出政府在解决污水问题上的决心。“十三五”规划首次将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列入十大目

标，明确了“十三五”期间环保产业发展方向。“十三五”期间，我国环保市场的总投资额有望达到 17 万亿元，这将为环保产业注入强大的发展动力。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目前总处理能力为 35 万立方米/日，服务面积约为 258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约 162 万人，业务区域主要集中于嘉定地区、徐州、连云港等地区。旗下杭州萧山钱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专门处理高浓度的工业废水，因其复杂的工序及设施，获得多个奖项。嘉定污水曾被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评为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厂优秀运营单位。徐州地区是政府南水北调工程的枢纽，公司在徐州地区的污水处理厂已荣获多个奖项，曾获评江苏省优秀城市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是综合公用事业业务的自然延伸，同时也符合公司服务公众利益同时创造利润的理念。公司具备较丰富的污水处理管理和运营经验，污水处理技术较为成熟。公司将努力抓住政策机遇并凭借 10 多年的经营经验使污水处理业务得到稳步发展。

3、城市交通行业

公司下属公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市成立最早的出租车公司之一，运营的“大众出租”品牌在上海市具有良好的口碑，作为上海市第二大出租车公司，市场份额占比较高。大众交通还在哈尔滨、杭州等多个地市拥有合营或联营的出租车公司，市场份额在当地均位于前列。同时，大众交通作为在上海汽车租赁行业唯一拥有高、中、低档门类齐全车型的专业汽车租赁公司，拥有可供租赁汽车 3300 多辆，依托“大众”的品牌效应和过硬的服务质量，主要定位服务于中高端汽车租赁市场，在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上都在上海汽车租赁市场排名前茅。目前公司已在北京、广州、成都等近十个省会城市建立起分公司，全国连锁网络越来越密实，有效促进汽车租赁业务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增强公司连锁租赁的规模优势。

近年来，上海市获批设立自由贸易试验区并推行国家金融改革、开放、创新的“先行先试”战略，经济始终保持较快的发展势头，综合竞争力仍然处于全国领先地位。根据国家对上海市建成“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科技创新中心”的重要战略定位，上海市经济总量和财政实力必将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加强，这也为企业的发展创造更加优越的环境。

4、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行业

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基础设施投资的增速也随之放缓。由于行业集中度较低，随着城镇化建设标准的提高以及市场开放程度的增加，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推广 PPP 成为国家当前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重要模式。近年，国家陆续出台相关政策规范 PPP 项

目运作和市场发展，遏制隐性债务风险增量，在强监管背景下 PPP 项目入库速度将放缓，总量规模增长速度将下降，长期而言有利于 PPP 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预计未来在长三角区域传统市政工程类项目所占比重将趋小，城镇综合开发项目、特色小城镇培育项目、水利工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以及环保产业所占比重将趋大，未来几年 PPP 仍然会是社会资本进行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主要模式。

金融创投行业

我国于 80 年代引入融资租赁业务，是集融资与融物、贸易与技术更新于一体的新型金融产业。由于其融资与融物相结合的特点，因而对企业资信和担保的要求不高，适合中小企业融资。当前国内经济处于转型期，我国融资租赁业在推动产业创新升级、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带动新兴产业发展和促进经济结构调整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成为新常态下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有效手段，在经济发展中的战略地位逐步显现。大众融资租赁公司自 2015 年正式运营以来，聚焦细分市场，努力拓展业务，在“光伏电站、冷链物流”等市场领域取得了行业领先地位。

近年来，公司抓住资本市场蓬勃发展的历史机遇，大力拓展创投产业。公司凭借良好的社会资源、突出的股东资源优势、强大的中介协调能力、丰富的项目投资和退出经验以及专业化的投资团队等优势，深度参与了创投业务。目前，公司拥有四个创投平台，其中，公司参投的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内资本规模最大、投资能力最强、最具竞争力的内资创投公司之一。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0,744,021,224.12	17,355,389,530.60	19.52	14,493,002,835.41
营业收入	4,602,108,248.71	4,443,469,617.85	3.57	4,520,835,5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133,398.26	547,644,267.03	-13.42	461,134,61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181,819.01	528,393,035.74	-59.65	263,435,94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40,742,720.43	7,119,211,163.93	1.71	5,774,228,45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507,040,713.85	594,708,126.93	-14.74	307,071,878.88

额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22	-27.27	0.1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22	-27.27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56	9.47	减少2.91个百分点	9.0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43,862,457.53	1,070,977,532.05	912,053,980.86	1,275,214,27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45,187.15	76,289,452.49	153,055,069.69	118,343,68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195,787.00	72,411,521.51	69,882,094.31	-54,307,58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21,994.59	233,059,625.64	-19,195,136.33	80,754,229.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1,1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6,71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4,771,000	533,387,000	18.07	0	无		境外法人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495,143,859	16.77	0	质押	440,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4,841,412	153,832,735	5.21	0	无		国有企业法人
林庄喜	17,447,077	27,447,077	0.9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林泽华	20,217,978	20,817,978	0.7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林贤专	8,399,105	13,189,105	0.4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新	4,930,053	12,093,895	0.4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1,370,700	0.39	0	无		国有企业法人
蔡志双	9,588,898	10,188,898	0.35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丁秀敏	1,547,200	9,147,200	0.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公司债券	11 沪大众	122112	2012年1月6日	2018年1月8日	16	5.71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公用01	143500	2018年3月13日	2023年3月13日	5	5.5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	上海证券交易所

						付一起 支付。	
--	--	--	--	--	--	------------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0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1月6日发行16亿元6年期浮动利率公司债券，起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月6日和7月6日。债券发行首日为2012年1月6日，首个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为6.98%。债券第二个计息期间为2012年7月6日至2013年1月5日，票面利率为6.56%。债券第三个计息期间为2013年1月6日至2013年7月5日，票面利率为6.30%。债券第四个计息期间为2013年7月6日至2014年1月5日，票面利率为6.85%。债券第五个计息期间为2014年1月6日至2014年7月5日，票面利率为7.29%。债券第六个计息期间为2014年7月6日至2015年1月5日，票面利率为6.59%。债券第七个计息期间为2015年1月6日至2015年7月5日，票面利率为6.44%。债券第八个计息期间为2015年7月6日至2016年1月5日，票面利率为6.26%。债券第九个计息期间为2016年1月6日至2016年7月5日，票面利率为5.34%。债券第十个计息期间为2016年7月6日至2017年1月5日，票面利率为5.28%。债券第十一个计息期间为2017年1月6日至2017年7月5日，票面利率为5.36%。债券第十二个计息期间为2017年7月6日至2018年1月5日，票面利率为5.71%。

公司于2018年1月8日支付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十二个计息期间的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并摘牌（详见公告临2017-058）。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71%，本计息期间共184天，完整计息年度（2017年1月6日至2018年1月5日）共365天，每手“11沪大众”（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28.785元（含税），派发本金人民币1,000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工作已全部完成。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1年发行的公司债券进行跟踪信用评级。中诚信于2017年4月27日出具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维持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

报告期内，本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及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评级，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中诚信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公司年度报告公布后2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9.70	52.46	7.24
EBITDA全部债务比	10.50	8.05	30.41

利息保障倍数	3.06	4.29	-28.81
--------	------	------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6.02 亿元，较上年同期 45.35 亿元增加了 3.65%。合并利润总额 6.27 亿元，合并净利润 5.5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4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7.81%、12.36% 以及 13.42%。

2017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6.56%，较上年同期 9.47% 减少了 2.91 个百分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555,503,481.5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 633,812,148.75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和上年金额均为 0 元。
(2)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对本公司无影响。
(3)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冲减了税金及附加金额为 1,695,436.48 元。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 7,131,755.08 元。
(5)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	营业外收入本年减少 926,967.44 元，上年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12,943.46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2、上海市南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上海煤气物资供销公司（注：该公司税务已注销，工商尚未注销）
4、上海大众燃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南通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6、南通大众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7、南通大众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如东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9、南通开发区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10、江苏大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沛县源泉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2、徐州大众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3、连云港西湖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4、上海大众市政发展有限公司
15、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杭州萧山钱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7、上海大众嘉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9、海南大众海洋产业有限公司
20、大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21、上海卫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2、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3、上海闵行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4、Fretum Construction & Engineering Enterprise Limited
25、Galaxy Building &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26、Ace Best Investing Manage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27、琼海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8、上海大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30、Interstellar Capital Investment Co., Limited
31、上海大众交通商务有限公司
32、上海众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33、海南春茂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4、Allpay (International) Finance Service Corporation Limited
35、邳州源泉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36、徐州源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7、徐州市贾汪大众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38、Platinum Capit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39、Dazhong (VietNam)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国平

2018年3月29日